

# 科学推动汉语拼音的修订<sup>①</sup>

彭 泽润

(湖南师范 大学,文学院,湖南 长沙 410081)

**摘要:**汉语拼音已经成为现代汉语生活不能缺少的工具,应该积极推动汉语拼音的修订。反对汉语拼音的言论违背语言学常识。

**关键词:**汉语拼音;五笔字型;文字改革;语言现代化

中图分类号:H125.5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4-117X(2010)06-0100-07

## Promoting the Amendment of Chinese Pinyin Scientifically

PENG Zerun

( College of Literature , Hunan Normal University ; 410081 )

**Abstract:** Chinese Pinyin has become an indispensable tool in modern life, so the amendment of Chinese Pinyin should be actively promoted. Oppositon to the use of Chinese Pinyin violates the common sense of linguistics.

**Key words:** Chinese Pinyin; Wubi Zixing; character reform; language modernization

《汉语拼音方案》和《汉语拼音正词法基本规则》进入修订工作日程,我热烈鼓掌!这是时代的需要。10多年前我发表论文,预言汉语拼音输入方法将取代当时很流行的五笔字型输入方法,跟踪调查到现在,结果是从当年几乎都用五笔字型,到现在的大学生一个班只有大约2个,甚至完全没有人使用五笔字型,都使用汉语拼音了。因此有人在网上找到我那篇文章<sup>[1]</sup>,并且在题目前面附加评价性内容,形成:“高瞻远瞩的文章——《究竟应该提倡什么样的电脑中文输入方法》”。

2010年3月全国政协委员李蓝提交了关于修订《汉语拼音方案》的提案,国家语委也表示即将启动修订工作。这个消息让李鹏远激动和欢喜。

2010年4月1日,《汉语拼音正词法基本规

则》修订课题结项鉴定会在北京召开。这个消息让李鹏远震惊和气愤。他认为这是“52年痴迷不悟”,“有辱中国人的智慧!”“有损国家形象”。

从2008年纪念《汉语拼音方案》50年以来,李鹏远多次用给汉语拼音主要设计者周有光写信的方式,反对现行的汉语拼音及其正词法。

那么,《汉语拼音方案》和配套的《汉语拼音正词法基本规则》通过修订到底会让李鹏远越来越高兴还是越来越讨厌呢?这要看修订工作是否越来越符合语言发展的科学规律,李鹏远的认识是否越来越符合语言发展的科学规律。

下面分析李鹏远博客文章<sup>[2]</sup>中的一些错误认识。

① 收稿日期:2010-10-27

作者简介:彭泽润(1963-),男,湖南衡山人,湖南师范大学教授,博士后,主要从事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研究。

## 一 “汉字拼音化”的敏感神经

汉字拼音化是不可能的，这是由汉语的语言特点决定的。汉语通过改变声调表达词义变化，和英语通过增加后续音素改变音节表达词义变化，是语言发展的两种不同模式；可以设想汉语是沿着第一条道路发展而来。声调变化使汉语的音节构成得以保持不变，单音节数量也不增加；随着词义发展必然造成大量同音词，这样汉语最终发展为只有400个单音节、却有数万同音字的同音词语言。这在世界上可能是独一无二的。同音词的音节不代表确定的意义，以音素构成为基础的字母拼写形式也就有音无义、不能成为文字了。双音节词的发展也遵循了这一规则。这可称为“汉语音节不变律”，是前人未曾揭示的；这是汉语的文字不能拼音化的根本原因。周先生在《中国语文的现代化》中提出减少同音词、改说异音词，是让语言为文字服务，本末倒置；也说明周先生对汉语的性质缺少深层次的认识。周先生还以越南语、藏语为例来说明“文字不是由语言特点决定的”，这个论点是站不住脚的。

李鹏远上面的认识简直让人无法阅读。“汉字拼音化”近年来似乎是一根敏感的神经。好在今天是一个学术自由的时代，再敏感的神经也还很少出现致命的后果，所以我愿意直接面对这个敏感的话题。李鹏远的认识有哪些问题？

**(一)“汉字拼音化”是否可能都不必武断**

李鹏远武断认为“汉字拼音化是不可能的”。其实，汉语拼音已经在汉字不方便和不能使用的领域发挥了跟拼音文字类似的作用。一些外国人回避难学的汉字直接用拼音学汉语，对外汉语初级教材几乎没有例外地按照正词法拼写课文。我曾经长期用它书写汉语普通话并跟澳大利亚的一位学者通信。东干语的文字<sup>[3]</sup>和湖南江永的女书就是客观存在的汉语拼音文字。人类文字演变过程都是用千年左右的时间来说明问题，即使是在朝鲜语中把汉字改革成拼音文字都花费了几百年才成功地被社会接受。即使汉语还没有任何使用拼音文字的事实存在，也不能这样坐井观天地下一个武断的结论。

**(二)“声调”跟“附加”都是语义区分手段而已**

李鹏远说，“英语通过后续音素改变音节表达词义变化”，这如同说梦话。他大概想说英语的词在表达不同的词汇和语法意义的时候往往通过在词根后面附加词缀和词尾语素来表示。其实还有“内部曲折”、附加前缀等方式。把这个跟汉语的“声调”作用做对比，更加是糊里糊涂。因此声调和附加都只是区分语义的手段而已，不能因此简单证明汉语和英语“是语言发展的两种不同模式”，即使语言特点不同，也不会引起对文字性质选择的本质不同。英语等现代语言采用音素文字，但是它们的祖先都采用表意文字。即使是跟汉语一样有声调的语言，例如越南语等，都已经从表意文字改革成表音文字了。可见，文字类型的选择只是一个偶然行为，跟语言类型没有必然关系。

**(三)“声调变化使汉语的单音构成得以保持不变”简直不知所云**

李鹏远说“声调变化使汉语的单音构成得以保持不变”，简直不知所云。语言学常识告诉我们，汉语在几千年内经历了音节结构简化的变化，现在各地汉语方言由于变化速度不同才发生各种差异。他大概是想说，在汉语普通话的音节结构中，只有400个音质音节，音节数量少，因为有声调的帮助可以丰富音节的数量，英语的音质音节多，但是都是靠音质上的音素的增加来丰富音节数量的。即使这样也不是什么声调变化促使音节构成不变，恰恰是声调成为汉语音节变化的一个手段。这些怎么可以成为证明汉字不能拼音化的理由？即使他想说汉语的同音字（其实是同音语素）多，只有汉字才能维持同音语素的视觉区分，也跟汉语声调的存在没有关系。

**(四)“同音词”和“同音字”概念混乱**

李鹏远说“只有400个单音节、却有数万同音字的同音词”，这是概念混乱。连同音字和同音词都不能区分，就无法继续讨论了。我们知道，“同音字”是没有语言交际功能的概念，从文字层面看到的“同音字”可能是词和语素的混合集体。由于汉字的字多数是语素字，所以从语言层面其实是“同音语素”，这样就跟“同音词”在一个逻辑层面，具有比较的共同逻辑基础。“一、衣、医……”不都是词，因此即使

同音,也只是同音语素(同音字);“一、一生,衣服、衣着、医生、医治……”都是词,但是词的声音都不同,所以不是同音词,也不会因为内部的同音语素导致词的声音也相同。400个是音质音节,其实普通话除了儿化音节,就有1200个音节。何况普通话的词并不是音节和词一一对应的,多音词为主的普通话词汇跟任何语言一样没有严重的同音词问题。也就是说同音语素的大量存在只要不会造成同音词的大量存在就不是什么问题,因为语言辨别意义的基本单位是词,不是语素。毫无疑问,汉字区分同音语素,可能提高同音词的视觉区分,但是它带来的大量字的学习和使用,降低了汉语文字的效率,而且这种视觉区分多数是没有必要的,因为即使把“一、一生,衣服、衣着、医生、医治……”写成拼音“yī,yìshēng,yǐfú,yīzhuó,yīshēng,yīzhì……”,依然存在视觉区分,可以阅读。

### (五)“字”和“文字”的功能不能等同

李鹏远说“同音词的音节不代表确定的意义,以音素构成为基础的字母拼写形式也就有音无义、不能成为文字了”,这是一个缺乏常识的推论。作者大概想说,被他错误当做“同音词”的同音字如果改写拼音就无法形成汉字那样不同的形体了,出现了“词”(其实是语素)的意义不确定的“同音词”,记录音素的字母也就只能记录声音而不能记录意义,所以不是“文字”。这里除了混淆同音词和同音字以外,他根本没有意识到字(字母)做为文字系统的基本单位本身是没有任何意义的,只有当它记录了有意义的口语单位的时候才有意义,例如汉字“一、我……”和英语字母“a,I……”都记录了有意义的词,但是汉字“葡……”和英语字母“b,c,d……”等单独没有记录有意义的语素。字母多是音素文字,因此单独记录有意义的语素的机会少,必须通过合作方式记录。这样比较才能发现真正的共性和个性。可见,作者用单个字(字母)的记录功能来否定系统的文字功能是不可信的。

当然李鹏远可能跟一些人一样,把语素汉字的“字”跟汉语的“书面语素”混淆起来,认为“字”是形体、声音和意义结合的。根据这个混淆概念的逻辑,我们可以认为英语的“A”

也是形体、声音和意义结合的单位。这样就没有办法区分“字”、“音节”、“语素”、“词”等概念了。

### (六)“同音词”的根本是语音不是文字

李鹏远认为周有光“提出减少同音词、改说异音词,是让语言为文字服务,本末倒置”。到底什么是本末倒置?口语本身是有回避同音词的自动机制的。只有当脱离口语的书面语过多依赖汉字的视觉区分,形成了可以看不能听的类似“期中”和“期终”的同音词的反常现象的时候,我们才要求从口语的根本上拨乱反正,用“期末”取代“期终”,就可以根本解决问题。这不是本末倒置,而是正本清源。语言的根本是口语,口语的词没有障碍,书面语的词自然也没有障碍,除非书面语违背规律脱离口语生存。相反,汉字容易助长书面语能够区分但是口语不能区分的“同音词”现象,这不是汉字的优点,恰恰是汉字的缺点。

### (七)文字和语言没有必然关系不能证伪

李鹏远认为周有光用越南语、藏语等例子来说明“文字不是由语言特点决定的”的结论“是站不住脚的”。那么你怎么证明什么语言必然使用什么文字吗?我们现在几乎无法证明一种语言一直不变的使用着同一种文字。几乎所有历史悠久的文字都发生了变化,即使是汉字或者汉语的文字也在不断发生体制内和体制外的变化。可以证明汉语能够使用不同体制的文字,可以证明所有文字演变只有从表意文字向表音文字演变,还无法找到一个反向演变的例子。不只是历史证明汉字曾经记录过当时还没有文字的越南语、朝鲜语、日语,到现在还辅助拼音文字记录日语,其实用汉字记录英语等语言也是可能的。虽然汉字也可以记录所有语言,但是从历史到现实,还没有一个例子可以证明已经使用过拼音文字的语言会重新采用汉字这样的表意文字记录。中国给没有文字的少数民族语言设计的文字毫无例外是音素文字这样的表音文字,没有谁去用汉字这样的表意文字。所以,我们现在还无法证明世界文字共同的“拼音化方向”是不符合规律的。

## 二 汉语拼音是错误和违法的？

毛泽东一句“文字必须改革，要走世界文字共同的拼音方向”，极大地影响了国内语言学的发展，周先生大半生的研究也因此被限定在汉语拼音文字的范围。凭借国家领导人和政府部门倡导支持，周先生的拼音化观点长期成为语言学界的主流，其相关研究成果得以顺利成为国家标准。然而，如同文革是“一笔糊涂账”，周先生的研究存在基本的错误，知识结构存在明显盲区。所不同的是，文革已被历史彻底否定，而文改拼音化的错误至今没有肃清。可悲的是学术界某些人和政府有关部门把周先生的错误结论奉为经典，无视国家法规，缺少科学性、实用性事实，继续拼音化内容的所谓科研，无实事求是之意，多因循守旧之心！

2010年4月1日，社科院和教育部语用所的15位语文专家再次出演了一场真实的愚人节荒诞闹剧，一致通过课题组对《汉语拼音正词法基本规则》的修订。可见语言学界至今对拼音化的错误缺乏清醒的认识！

制定《汉语拼音正词法基本规则》的目的是推行汉语拼音文字。周先生……1959年在《汉语拼音教育的普及和提高》中说，“汉语拼音加上正字法和应用的群众就成为汉语拼音文字”。“正字法”是旧称，这清楚不过地说明了制定拼音正词法的目的；但这样的表述在后来正式发表时却被刻意隐藏了。

李鹏远上面的认识用法律等政治力量来吓唬研究汉语拼音及其正词法的人。李鹏远的认识有哪些问题？

### (一) 把“文字改革”和“文化大革命”等同

李鹏远认为周有光研究和制定汉语拼音的文字改革学术研究，如同文化大革命一样是一笔糊涂账。到底是谁糊涂呢？

“文革（文化大革命）”发生在1966到1976年期间。《汉语拼音方案》是1958年颁布的，《汉语拼音正词法基本规则》是1988年颁布的。它们都跟文革时期没有关系。即使凑巧跟文革同步，也不能用这样的逻辑去否定。文革期间的一切科学研究难道也要因为生不逢时而否定？为什么李鹏远一定要牵强附会地对号入座呢？看来，无非是想借助人们对文革的痛恨心情来煽动大家痛恨汉语拼音。看看今天在网上忙碌的汉语使用者，还有几个

人可以脱离汉语拼音活着。李鹏远为什么视而不见，要拼命诋毁和扼杀这么受到社会欢迎的汉语拼音呢？

### (二) 继续研究汉语拼音无视国家法规

李鹏远认为如果谁继承周有光等学者对汉语拼音进行研究就是无视国家法规。那么，到底谁是法盲呢？

2000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专门保护了国家通用语言“普通话”，国家通用文字“规范汉字”，还专门保护了用来拼写普通话和给规范汉字注音的“汉语拼音”。1958年《汉语拼音方案》的颁布是经过了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批准的。这到底说明谁不懂法律呢？即使汉语拼音使用违法，汉语拼音的研究也不会违法啊！我们需要的是科学的研究，而不是一味感情用事地去阻挡对汉语拼音的研究和应用。

### (三) 修订正词法怎么是闹剧呢

李鹏远认为国家语委组织专家鉴定《汉语拼音正词法基本规则》的修订成果是愚人节的闹剧，是对原来的错误认识的继续。其实李鹏远反对的不是正词法，反对的是正词法让汉语拼音更加方便当做文字使用。由于正词法是多数文字要考虑的，而且《汉语拼音正词法基本规则》也确实是考虑了在汉字不方便和不能使用的领域中，汉语拼音临时代替文字“拼写”汉语的，所以对于害怕汉字演变成拼音文字的李鹏远就特别痛恨正词法。

正词法的本质就是要求书写语言的文字在单位上要能够体现口语的基本单位“词”。词在口语中是任何语言都存在的，只要我们用慢镜头方式去听口语的录音结果，我们就能够明显感觉到词内部的音节和音素是怎样紧密得没有时间距离的，而词之间是肯定有时间距离的，甚至这种距离是经常根据说话速度可以扩大的。因此，正词法就是用视觉再现词的听觉距离。当然正词法还涉及句子等的书写问题。

如果正词法可以兼顾拼写普通话和给汉字注音，应该说是一件好事。我们现在不可能只需要给汉字注音的工具。如果汉语拼音真正被大家接受，在给汉字注音的同时，将来取代汉字成为主体文字，我们阻挡也没有用。

如果汉语拼音真的没有这种可能,我们激进推广也没有用。既然今天的社会无法离开汉语拼音及其正词法,我们当然应该积极完善它。

臧学鹏<sup>[4]</sup>为了扼杀汉语拼音,连让拼音给汉字注音的机会都不给。似乎人们探索了几千年,不断优化注音方法得到汉语拼音方案是比反切等传统注音方法更加糟糕的方法。这恐怕是违背良心的说法,已经不只是违背规律了。他的言论可以另外专题批驳。

#### (四)正词法的目的被刻意隐藏起来了

李鹏远认为国家制定《汉语拼音正词法基本规则》的目的被刻意隐藏起来了,似乎只有他抓到了隐蔽的犯人。像李鹏远这样痛恨汉字改革,特别是痛恨汉字拼音化的人还有。他们总以为自己的想法就代表了国家语言政策和法律。

其实1986年“全国语言文字工作会议”提出的国家语言工作方针是:“贯彻执行国家关于语言文字工作的政策和法令,促进语言文字规范化、标准化,继续推动文字改革工作……”这不是明确了国家“继续推动文字改革工作”吗?可是有些人视而不见,只是抓住这个会议把原来的“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改名“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就武断地认为国家语言政策改变了,不再搞文字改革了。

其实文字改革一直在进行,到现在还没有完成。不仅规范汉字还没有很好地得到规范和推广,而且汉字拼音化是一项长期的工作,不能急于求成。何况语言工作到了新的时期,也不能再停留在文字改革这个不能解决的局部问题上,因此“语言”取代“文字改革”的工作名称更加全面又符合时代的需要。“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其实叫做“国家语言工作委员会”就非常全面准确了,为什么还要附加“文字”呢?就是为了在扩大工作范围的同时,不忘记汉语中的特殊的“文字”问题。

为了减少不必要的争论,尽快发挥正词法在汉语生活中的作用,当然不必反复标榜“汉字拼音化”这个让现在的人在自身生命中无法证实的长远目标。何况正词法在“汉字拼音化”前还有帮助汉字拼写普通话的各种需要呢?例如在英语等语言中出现汉语专有名词就需要正词法的帮助。由于以前没有推广

正词法,导致香港等地区在英语中拼写汉语姓名和地名的时候缺乏词意识,总是根据汉字记录的音节拼写,以致现在在新加坡看到用拉丁字母拼写的华人姓名,如果姓名中的姓氏和名字是分别做词拼写的就可以肯定是中国大陆去的华人,如果是按照粤语等方言的音节拼写的很可能是香港、台湾等地方去的或者是新加坡本地华人。

### 三 正词法为什么叫做“拼写”规则

《汉语拼音正词法基本规则》……被解释为“用汉语拼音方案拼写现代汉语的规则”,其实就是“汉语拼音文字的拼写和行文规则”,换了个说法……拼音只是汉字的音标,不是拼音文字,只须随字标注,无须如英语般分词连写。谓其荒谬,因为文改专家们轻率地把按词连写的拼音当作有意义的“词”,混淆了音标和文字的区别;所谓“用拼音方案拼写现代汉语”不过是用拼音音译汉语罢了。

用拼音拼写汉语,得到的只是一个意义不确定、难以阅读的音标文本而已,没有应用价值。单纯的拼音文本的出版物事实上不存在,说明拼音正词法的适用范围几乎等于零。汉语人名、地名、文献名的音译形式采用拼音,行文如英语,性质仍是汉字音标。……周先生不懂按词连写的拼音已转变为词的音标,不再具有词的意义。

《汉语拼音字母名称读音》……a、bē、cē、dē…xi、ya、zē这些字母名称直接来自汉语拼音方案的《字母表》,是采纳周有光先生的意见制定的……周先生不思悔改,30年后在其《汉语拼音基础知识》中又改为“a、bei、cei、dei …xi、ya、zei”,一错再错。

周先生在网文中说“这是一个万马齐喑的时代”,因此先生特别希望听到反对的声音,要“千金买骂”。我读周先生的书,每自恨无缘聆教,三次致信非为揭短,实在是久困于心……愿周先生为中国文字改革事业画上一个圆满的句号,愿周先生的拼音人生不留遗憾!

汉语拼音方案修订在即,纠正这些基本认识错误是必要前提。制定、废除国家标准都是政府行为,但政府行为背后还是专家意见。以公开信致先生,意不止于先生;亦欲就教于在其位的语言学家和政府教育、语言文字主管部门。一介落榜生,鼓瑟于丘之门者也。

#### (一)字母写的词就没有意义吗

李鹏远认为无论怎样按照正词法拼写汉语都不过是给汉字注音的音标,这样写出来的词是没有意义的词。这是井底之蛙的偏见。

一看到字母就以为是音标,只承认汉字才是文字,这是明显的从汉字出发的偏见。难道全世界多数语言都用字母记录口语,这些字母都不是文字?

意义来自口语,无论用什么方式记录口语都会有意义的。西方的语言古代用汉字这样的文字记录有意义,现代用字母文字记录照样有意义。即使是汉语,无论用甲骨文汉字还是用繁体楷书汉字还是用简体楷书汉字记录都有意义,即使用汉语拼音甚至国际音标记录也都是有意义的。不然,那么多没有汉字记录的汉语方言词,怎么可以用国际音标去记录呢?不然以前一些外国传教士给汉语不少方言设计的方言拼音文字怎么可以帮助人们阅读字母记录的方言宗教经书呢?不然东干人怎么可以用斯拉夫字母写东干语(一种汉语方言)呢?

吕叔湘1980年4月4日给自己的《语文常谈》(北京:三联书店,1980年)写的序言中说:“又有人说,汉字最美,‘玫瑰’二字能让你立刻看见那娇嫩的颜色,闻到那芬芳的香味,一写成 méigui 就啥也没有了;他大概认为英国人、美国人、法国人的 rose,德国人的 Rose,西班牙人、意大利人的 rosa 全都是无色无臭的标本。”可见早就有人有类似的错觉,也早就被人批评过了。

说到底还是作者没有真正明白文字和音标的区别。个人的音标是可以根据自己的方便随机选择的,我们甚至在不熟悉国际音标的时候可以用汉字给英语单词注音。文字和音标本来是一家的,都是视觉符号,都要记录语音。只有当文字的书写和语音单位的对应关系随着语音的演变出现越来越多的分歧的时候,我们才去寻求能够准确区分语音的音标的帮助。汉字也可以做音标,中国在历史上就曾经用汉字做音标出现“反切”注音方法。即使都使用拉丁字母做文字,也是无法完全统一文字中每个字母对应的语音单位的,因为必须根据各种语言的语音系统尽量

优化字母的安排,才能保证相同的字母记录各有特色的语音系统。用26个拉丁字母或者任何字母都无法完成记录世界各种语言的语音的任务,只有超越拉丁字母的数量限制,用大约100个字母才能设计成“国际音标”,才能完成这个任务。

汉语拼音由于是兼顾音标和文字的要求新设计的,而且汉语还没有经历语音的系统变化,因此它没有音标和文字的矛盾。否则,如果是为了纯粹的注音,我们不必发明汉语拼音,直接采用国际音标就好了。即使是国际音标,除了语言学家可能全部熟悉,一般的人也只是熟悉特定语言使用的部份音标。即使我们同意直接采用国际给汉字注音,可是国际音标无法完成“拼写”普通话的功能,我们总不能在英语中把中国的人名、地名写成国际音标吧,英语的词都不用国际音标书写啊!

## (二)字母名称应该符合普通话音节事实

李鹏远认为周有光把汉语拼音字母名称的声音从“a,bê,cê,dê……”修改成“a,bei,cei,dei……”是一错再错。其实这是周有光敢于自我改正,不断完善自己观点的表现。

《汉语拼音方案》的字母名称确实有一些是不符合普通话音节事实的,例如“bê,cê,dê……”的音节普通话根本没有,只是在汉语一些方言和一些外语中有,当然难以被使用普通话的人接收。把这些奇怪的音节修改成“bei,cei,dei……”以后当然就符合普通话规律了。

不过,即使名称读音当初符合普通话音节规律,在短期内也难以推广。为什么?当拉丁字母的汉语名称还刚刚推广的时候,英语像潮水一样来到中国,影响着拉丁字母的身份确认,英语名称很快覆盖了汉语名称。连中央电视台的简称都不愿意用汉语,而是翻译成英语以后的简称“CCTV”。这“CCTV”表达的是汉语生活中的概念,确实来自英语的,当然会用英语名称称呼,不可能用汉语名称称呼。这样的反常现象几乎完全断送了拉丁字母汉语名称生存空间,只有在小学的校园里偶尔被迫使用一下。

## (三)“千金买骂”要买科学的骂

李鹏远认为周有光先生愿意“千金买

骂”,所以多次写信给周有光先生。但是为什么没有得到回应呢?原来李鹏远希望周有光给文字改革事业画上一个圆满的句号是倒退而不是发展。这当然是周有光先生不可能答应的,我也不能答应的,因为这样既违背了语言科学的需要,又违背了汉语现实生活的需要。

李鹏远自称“落榜生”,应该在语言学专业训练上还有欠缺。但是他很愿意思考,而且热情很高,心情很迫切,何况我们还有不少长期研究语言的专家也存在同样的困惑,所以我愿意代替105岁的周有光先生来回答上面问题。

我也愿意买骂,但是我只买用语言学道理表达的骂。

从上面分析可见,李鹏远代表的一些人在反对汉语拼音的时候提出的一些理由是违背科学的,也是违背事实的。汉语拼音50年以来,特别是在电脑时代,已经突显了时代魅力。这个发展趋势是无法阻挡的。

祝愿《汉语拼音方案》能够按照语言学的科学规律在修订中完善,不是倒退而是前进。盼望拥有小学语文教学规划大权的领导和学者,抛弃李鹏远式样的偏见和成见,尽快让拖延了20年的《汉语拼音正词法基本规则》进入教材和课堂,满足对外汉语教学,道路招牌的拼写等领域对普及正词法知识的需要。

还希望全民普及对汉语拼音方案的正确

认识。20世纪50年代,接替方光焘担任南京大学中文系主任的余铭璜当众对方光焘说:“你是语言学家,怎么竟然不懂拼音方案?”方光焘回答:“为什么语言学家就一定要懂拼音方案?不懂拼音方案,就不可以是语言学家了吗?”<sup>[5]</sup>这个历史事件说明方光焘不媚俗,敢于开展学术争论,敢于坚持真理的性格。诞生的汉语拼音到现在50多岁了,现在我们可以容忍个别年长的职员还在用五笔字型而不是汉语拼音在电脑上输入汉字,不希望今天还有语言学家不知道汉语拼音。

### 参考文献:

- [1] 彭泽润.究竟应该提倡什么样的电脑中文输入方法[C]//语文现代化论丛(3).北京:语文出版社,1997:183-191.
- [2] 李鹏远.解铃还需系铃人,民贤三致周有光先生[EB/OL].[2010-05-27].<http://blog.people.com.cn/blog/s/328065>.
- [3] 彭泽润.词和词式书写研究——中国语言规划新前景[M].长沙:湖南人民出版社,2008:160.
- [4] 贲学鹏.打破拼音识字的“神话”,开拓中国汉字教育新局面[J].齐齐哈尔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学报,2009(1):55-59.
- [5] 王希杰.方光焘的语言学遗产及其启示[J].基隆:中文,2010(1):10-16.

责任编辑:李珂